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經本校 113 年 6 月 3 日 課發會會議通過後實施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12 年 4 月 13 日府教學字第 1120136646 號函修正。

貳、評鑑目的

- 一、藉由校內教師與校外專家學者的專業來檢驗教師們設計的課程，在執行當中是否達到預定的教學目標。並從中做檢討，作為改進課程、編選教學計畫、提升學習成效，以及進行評鑑檢討。
- 二、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三、回饋課程綱要的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四、經由評鑑了解本校學校本位課程實施的成效，以確立學校發展特色。

參、評鑑對象

- 一、依據本校課程評鑑，是以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應包含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等層面；其評鑑內容如下：
 - (一)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 (二)課程實施：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
 - (三)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
- 二、前項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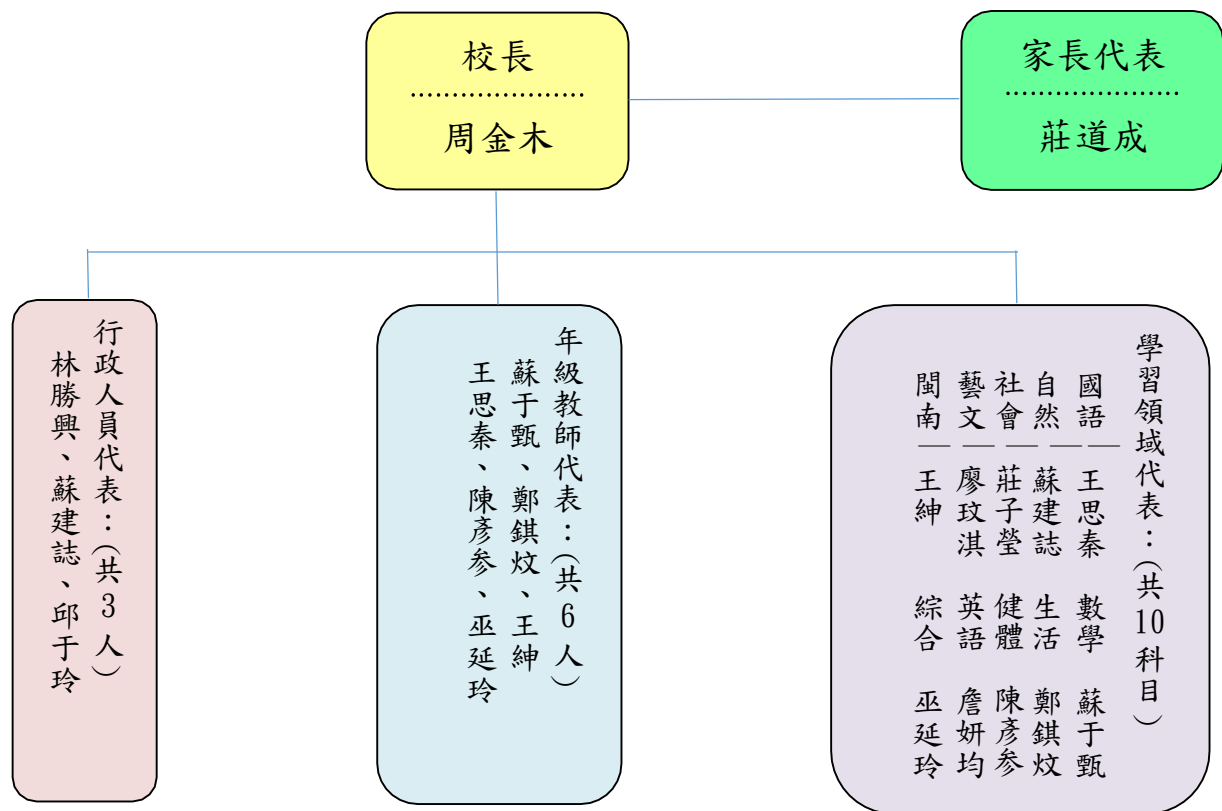
肆、評鑑原則：

- 一、目標原則：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檢核課程實施運作的過程、掌握學生能力的獲得，做為修正教材、改進教學與辦學績效的依據。
- 二、主動原則：落實學校本位課程，提供課程發展基礎。
- 三、參與原則：鼓勵實際擔任教學教師參與評鑑，反映教學實際狀況。
- 四、回饋原則：課程評鑑的結果，可以提供下學年課程計畫參考。
- 五、多元原則：兼顧過程與結果，運用形成性與總結評鑑。

伍、評鑑人員

- 一、教師自我評鑑部分由教師自行進行。
- 二、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則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及「領域課程小組」負責進行。
- 三、本校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邀請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及學生家長代表，針對課程計畫之理念、目標、組織、學生適應情形進行檢討評估。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學習領域	召集人	成 員	任 務
語文	王思秦	鄭棋炆 王 紳	負責「語文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數學	蘇于甄	巫延玲 陳彥參	負責「數學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社會	莊子瑩	邱于玲 巫延玲	負責「社會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自然與生活科技	蘇建誌	廖玟淇 林勝興	負責「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藝術與人文	廖玟淇	李 其 張好宣	負責「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健康與體育	陳彥參	鍾美珍 林勝興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綜合活動	巫延玲	廖玟淇 王 紳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生活課程	鄭棋炆	莊子瑩 蘇于甄	負責「生活課程」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英語課程	詹妍均	蘇于甄 廖玟淇	負責「英語課程」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本土語課程	王 紳	邱于玲 林勝興	負責「母語課程」課程評鑑計畫各項事宜。

陸、評鑑方式

一、課程評鑑：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以及學生家長代表，定期集會評估。

1. 學校課程計畫檢核：完成學校背景分析、課發會委員的運作模式及成效、領域學習節數規劃等項目(附件一)，探討校訂課程計畫之目標達成與否(附件二)。
2. 各領域課程計畫檢核：完成本學年領域課程之實施情形，如教學準備、實施情形、評量回饋等檢核(附件三)。

二、教學評鑑：教師個人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以引導學校課程與教學的變革與創新。

1. 教師自我評鑑：完成自我評鑑檢核表，從逐項檢核中，了解自我教學表現，並將困難之處呈現於檢核表中，由學校提供協助(附件四)。
2. 教師自願申請評鑑：結合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辦法辦理。

三、學習評鑑：鼓勵實際擔任教學教師參與評鑑，反映教學實際狀況。

1. 試題審查：定期評量試題應予審題檢核。
2. 配合補救教學及學力檢測，辦理學習評鑑。

柒、評鑑時間及工具

評鑑期程：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

1. 學校課程計畫訂定與檢核：每學年一次(六月)。
2. 學校校訂課程評鑑：114 年 5 月。
3. 教師教學評鑑：113 年 8 月~114 年 6 月，包含自我評鑑與外部評鑑。
4. 教科書評鑑與選用：114 年 5 月
5. 學生學習評量：每學期平時評量由教師自訂若干次，定期評量二次。
6. 學生學習診斷評量：二~六年級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

捌、評鑑過程結果之運用

- 一、評鑑結果及所獲得的資料，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修正計畫。
- 二、教師應進行自我評鑑或同儕相互評鑑，採集各方意見，如屬於學生能力部分，以學習扶助或修訂課程方式改善；如屬於教師方面，則依據教師需求，加強進修、輔導，並於甄聘教師時，予以員額上的補足；如屬於學校行政方面，則設法修正措施；如屬於政策、法令或整體普遍現象之問題，則建請上級單位參考。
- 三、評鑑結果需要學校行政配合措施，提交學校行政會議討論，或逕提學校校務會議討論修訂。

玖、評鑑檢討與改進

本校應定期就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等，進行檢討，並即時改進。

拾、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巫延玲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林勝興

校長：

校長 周金木

彰化縣縣立民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一：學校課程計畫實施檢核表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實施檢核表				
序號	評鑑項目	評鑑結果	建議改進方案	備註
1	學校背景分析(資源運用)	☐ 優 ☐ 良 ☐ 可 ☐ 差		
2	學校教育目標與願景之達成	☐ 優 ☐ 良 ☐ 可 ☐ 差		
3	課程發展委員會的運作模式及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4	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運作方式及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5	領域學習節數安排之適切性	☐ 優 ☐ 良 ☐ 可 ☐ 差		
6	彈性學習節數規劃	☐ 優 ☐ 良 ☐ 可 ☐ 差		
7	領域教科書之編選	☐ 優 ☐ 良 ☐ 可 ☐ 差		
8	課程評鑑之規劃	☐ 優 ☐ 良 ☐ 可 ☐ 差		
9	其他	☐ 優 ☐ 良 ☐ 可 ☐ 差		

評鑑(列席)者名單：

評鑑通過時間：()年()月()日

出席者	職稱	簽到處	代表領域名稱	職稱	簽到處	代表領域名稱	職稱	簽到處	代表領域名稱
	校長			一年級導師		數學領域代表	六年級導師 兼任教務組長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教導主任			二年級導師		生活課程代表	科任教師		社會領域代表
	總務主任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三年級導師		本土語課程代表	科任教師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輔導主任			四年級導師		語文領域代表	科任教師		英語領域代表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五年級導師 兼任訓育組長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承辦人：

教導主任：

校長：

附件二：校訂課程實施評鑑表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校訂課程實施評鑑表								
學校校訂課程名稱：()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學習效益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內容結構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邏輯關聯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發展期程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委員 簽名處							
評鑑日期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三：領域課程實施評鑑表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領域課程實施評鑑表									
科目： ☐ 國語文 ☐ 鄉土語言 ☐ 英語 ☐ 數學 ☐ 自然與生活科技 ☐ 生活 ☐ 社會 ☐ 健康與體育 ☐ 綜合活動 ☐ 藝術與人文									
適用於：_____學年度_____年級 第_____學期 第_____冊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補充 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師 資 專 業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教 材 資 源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教 學 實 施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評 量 回 饋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者簽名：

評鑑時間：

附件四：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表(教師自我評鑑表)

自評教師姓名：		評鑑日期：					
		()年()月()日					
主 規 準	次規準	評鑑等級					備 註
		完全達到	大部分達到	部分達到	待改進	完全沒達到	
一、精熟學科單元知識	1.1 能充分掌握單元教材內容						
	1.2 能有效連結學生相關新舊知識						
	1.3 能結合學生的生活經驗						
二、清楚呈現教學內容	2.1 能說出單元的學習目標或重點						
	2.2 能條理分明呈現教材內容						
	2.3 能由簡入繁，具體到抽象的原則，講授教材教法						
	2.4 能正確而清楚講解(或示範)重要概念或技能						
	2.5 能多舉例說明或示範以促進理解						
	2.6 能澄清學生概念或價值觀						
	2.7 能適時歸納總結學習的重點						
三、靈活運用教學策略	3.1 能引發與維持學生的學習動機						
	3.2 能適度變化教學方法						
	3.3 能依實際需要設計多樣化的教學活動						
	3.4 能使教學活動的轉換與銜接順暢進行						
	3.5 能使用問答技巧，引發學生思考						
	3.6 能適時檢視學生的學習情形						
	3.7 能適時增加學習活動，如練習活動……						
	3.8 能採用適當的評量，如口頭、筆紙…						

主 規 準	次規準	評鑑等級					備 註
		完 全 達 到	大 部 分 達 到	部 分 達 到	待 改 進	完 全 沒 達 到	
四、 掌握有效 班級	4.1 能適度管理教室秩序						
	4.2 能妥善運用獎懲技巧						
	4.3 能引導學生積極學習						
	4.4 能妥善處理學生的不當行為						
	4.5 能準時上、下課						
五、 善用良好 溝通技	5.1 能適當運用肢體語言						
	5.2 能傾聽並鼓勵學生的表達						
	5.3 有良好的師生互動						
	5.4 能給予學生正向鼓勵						
	5.5 能正確、工整，有條理寫板書						
	5.6 口語清晰正確且音量適中						
	5.7 能運用學生了解的語言來解釋上課內容						
評鑑 結果	(是指就上述評鑑規準整體衡量後，自評教師所獲得的評鑑等級) 完全達到 ☐、大部分達到 ☐、部分達到 ☐、待改進 ☐、完全沒達到 ☐						
綜 合 意 見 與 參 考							

附件五： 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 成績評量試題檢核表

學期別： 學年度 第 學期

年 級：☐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科 別：☐國語文 ☐數學 ☐自然與生活科技 ☐社會 ☐英語

評量別：☐第一次成績評量 ☐第二次成績評量

命題者： 審題者：

檢核項目	檢核內容	檢核程度			
		完全達到	大部分達到	少部分達到	未做到
考前分析	命題概念	1. 試題設計依據教材內容及其知識結構。 ☐	2. 試題顧及難易度之合理性。 ☐	3. 使用正體字，且文字及注音符號之使用正確。 ☐	4. 各單元內各題型配分適當。 ☐
	命題概念	5. 未直接引用坊間出版社、他校或本校考古之試題。 ☐	6. 題目用詞適當，答案明確，避免引起爭議。 ☐	7. 聽力檔案錄音音量適中。(有加考聽力者試聽審查) ☐	
難易程度	☐ 偏易 ☐ 偏中 ☐ 偏難 ☐ 宜做修改 ☐ 不需修改				
考後分析	評量檢核	1. 試題能反映該領域應學會的基本、重要的知識概念。 ☐	2. 80%的學生都能作答 ☐	3. 每位學生皆能熟悉評量方式，評分標準 ☐	4. 了解學生學習困難，作為補救教學及個別輔導 ☐
	評量檢核	5. 獲悉學習進步情形，激發學生學習動機。 ☐	6. 估量教學成效，作為改進教材教法參考。 ☐		
整體評量結果		☐ 優良	☐ 良好	☐ 尚可	☐ 宜調整教學方式或補救
省思與改進策略					
	教學群簽名：				